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02001

单位名称：南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南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道路交通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有关规定，对国县道、县乡道路实行统一科学管理，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高效便捷。

(二)、车辆和驾驶人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有关规定，依法对交通参与的主体机动车和驾驶人实施有效监管，确保人民群众安全出行和社会生活安定。

(三)、交管政务管理：开展交通法制建设与安全宣传、交警系统行政性收费和经费保障工作、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和调研工作，组织、规划交通管理信息化建设与应用、通讯网建设和交通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推广，开展新技术推广应用工作；做好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的统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官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南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7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39.4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1.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72.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6
	30			61	
总计	31	1073.8	总计	62	1073.8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 南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1.31	1,071.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8.76	1,038.76				
20402	公安	1,038.76	1,038.76				
2040201	行政运行	375.80	375.80				
2040220	执法办案	662.96	662.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0	1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0	10.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0	1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6	21.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6	21.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6	21.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72.4	408.35	663.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9.49	375.80	663.70			
20402	公安	1,039.49	375.80	663.70			
2040201	行政运行	375.80	375.80				
2040220	执法办案	663.70		66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0	1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0	10.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0	1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6	21.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6	21.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 南宮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7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39.49	1,039.4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9	10.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66	21.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1.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72.04	1072.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4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6	1.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4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73.8	总计	64	1073.8	1073.8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 南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72.04	408.35	663.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9.49	375.80	663.70
20402	公安	1,039.49	375.80	663.70
2040201	行政运行	375.80	375.80	
2040220	执法办案	663.70		663.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0	1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0	10.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0	1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6	21.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6	21.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6	21.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南宫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4.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3.39	30201	办公费	5.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68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1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33	30205	水费	3.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23.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9	30208	取暖费	6.3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30211	差旅费	0.3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0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1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7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2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5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00	30229	福利费	2.4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46.54	公用经费合计					61.81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1.0					1.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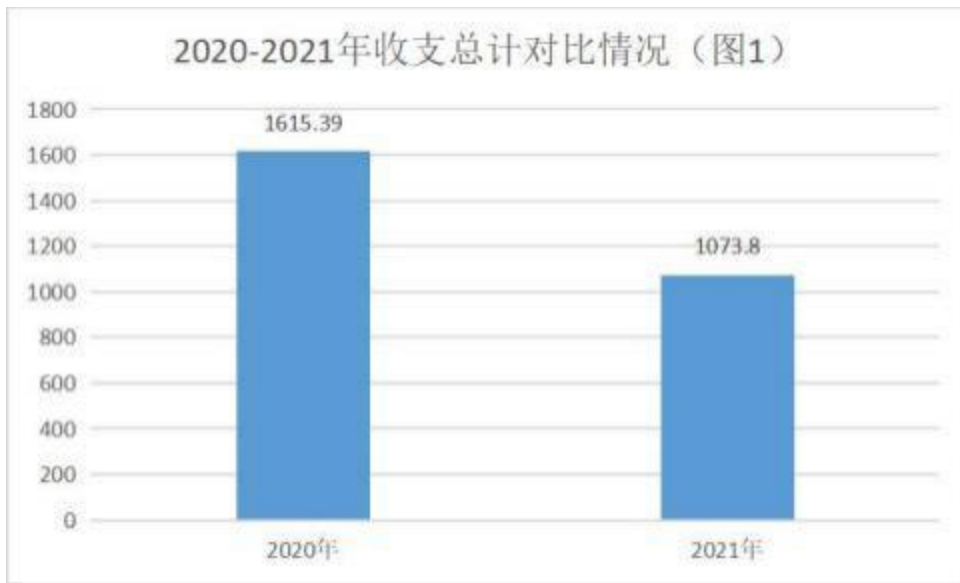
注：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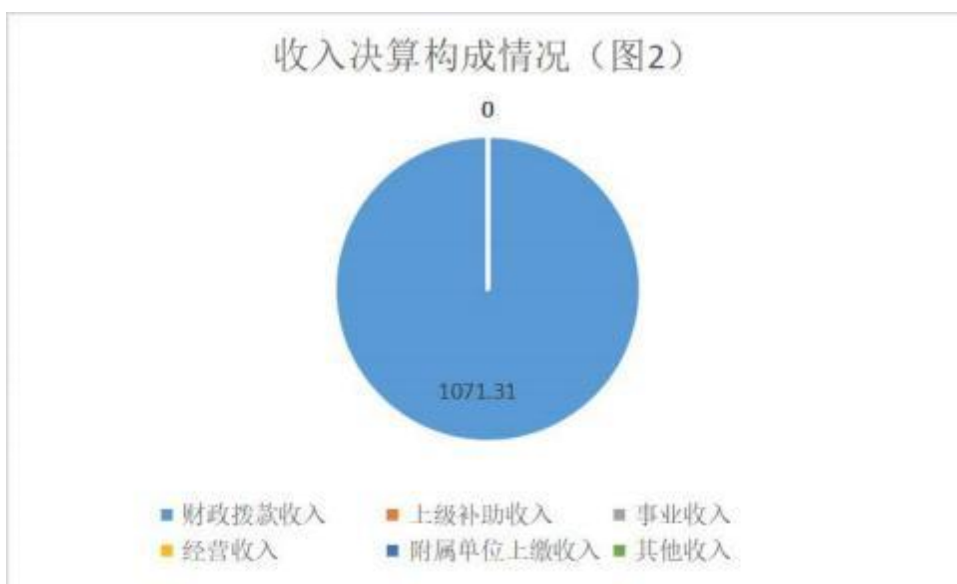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073.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541.59 万元，下降 33.5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收入减少，支出相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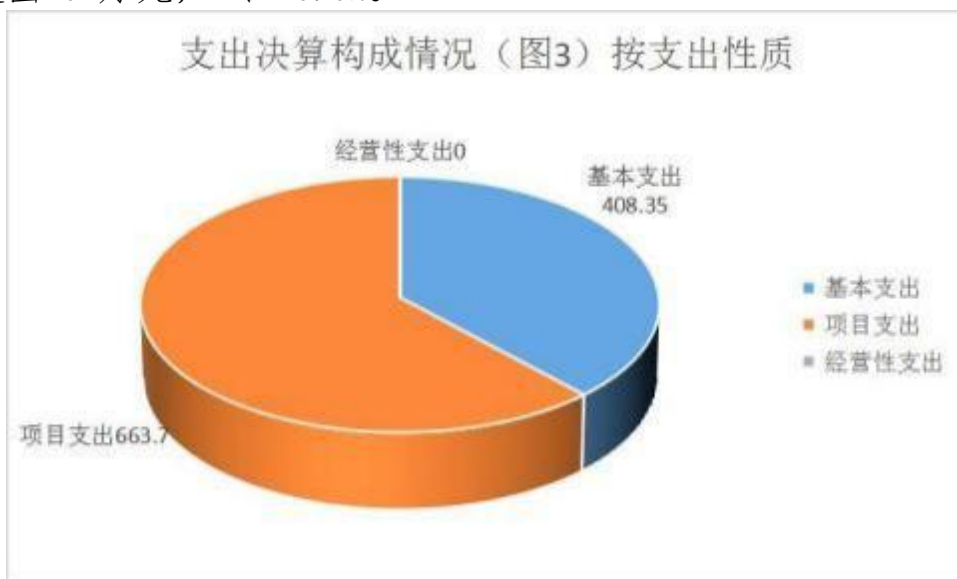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071.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71.3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072.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8.35 万元，占 38.09%；项目支出 663.7 万元，占 61.9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71.31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39.73 万元，降低 33.50%，主要是 2021 年无工程类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1072.04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40.85 万元，降低 33.53%，主要是 2021 年项目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对应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71.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9.73 万元，降低 33.50%，主要是 2021 年项目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1072.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40.85 万元，降低 33.53%，主要是 2021 年项目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对应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对应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 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对应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7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27%，比年初预算减少 199.9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安装购置，该资金未拨付；本年支出 107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33%，比年初预算减少 199.2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部分项目未安装购置，收入未拨付，故无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4.62%，比年初预算增加 47.27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增长，人员经费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4.69%，比年初预算增加 48 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增长，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247.26 万元，主要是年初安排的单位项目未施工，无需进行资金拨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减少 247.26 万元，主要是年初安排的单位项目未施工，无需进行资金拨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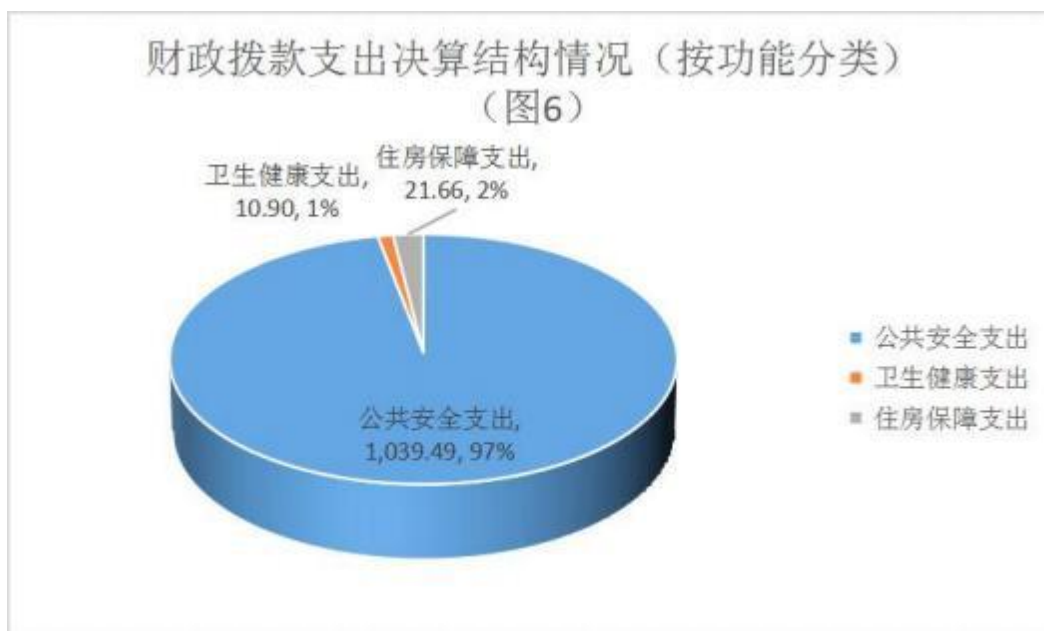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72.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039.49 万元，占 96.96%，主要用

于等行政运行和执法办案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0.90 万元，占 1.02%，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1.66 万元，占 2.02%，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8.3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6.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1.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

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减少 1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我大队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0.22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我大队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1 年未产生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预算减少0万元，降低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

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0万元,降低0%,与2020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与2020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与2020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1万元,降低1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0.22万元,降低100%,主要是我大队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1年未产生公务接待费。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663.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1 年劳务派遣工资福利及保险费用项目及 2021 年专项公用经费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1 年劳务派遣工资福利及保险费用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劳务派遣工资福利及保险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1.07 万元，执行数为 311.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购买第三方交通协管服务，缓

解道路管理压力，为人民群众安全出行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是保证单位劳务派遣人员、辅警工资及保险福利支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率实现百分百，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率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大队也将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考核，保障绩效评价工作有效开展。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杜占旺	联系电话	03195181983
财务负责人	孟志涛	联系电话	03195188100
单位地址	河北省南宫市凤凰南路 163 号		
工作活动 (项目)起 止时间	计划开始：2021 年 01 月	计划完成：2021 年 12 月	
	实际开始：2021 年 01 月	实际完成：2021 年 12 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 (万元)	本年度资金 (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到达项目单 位)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单位支 出)	结余金额 (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311.07	311.0727	311.0727	0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	-----------------

绩效目标		总目标	通过购买第三方交通协管服务，缓解道路管理压力，为人民群众安全出行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完成
		年度目标	保证单位劳务派遣人员、辅警工资及保险福利支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率实现百分百。	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及辅警人数≤59 人	完成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的准确性	完成
		成本指标	按劳务派遣合同每人每月发放金额	完成
		时效指标	工资及保险福利发放缴纳及时性	完成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率较上年下降 5%及以上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福利等，增强干部职工归属感，保持干部队伍相对稳定，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保障本市道路畅通，出行安全，拥堵率比上年同期减少≥5%	完成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巩固和谐社会成果。	完成

三、南宮市市级单位(单位)工作活动绩效评价共性指标

-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 3 分。	3
		单位职责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 3 分。	3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 1 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 2 分。	3

	绩效 目标、 指标 科学 性	绩效 目标 设立 科学 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	3
		绩效 指标 设立 科学 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2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	3
“工作 活动” 管理 (25)	财务 管理 规范 性	资金 拨付 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10%，到位率小于等于90%得0分	4
		资金 支出 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扣完为止。	4
		资金 使用 规范 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3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得4分。	7
	工作 活动 实施 保障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6	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6
		过程 控制 有效 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3
“工作 活动” 产出 (25)	工作 活动 产出 数量 完成 率	产出 一数量 完成 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	7
产出 二数量 完						

		成率			为 70%至 80%的, 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60%; 完成率低于 70%的, 不得分。	
					
工作 活动 产出 质量 达标 率	产出 一质 量达 标率	产出 二质 量达 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 100%的, 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 达标率为 90%至 100%的, 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90%; 达标率为 80%至 90%的, 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 达标率为 70%至 80%的, 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60%; 达标率低于 70%的, 不得分。	7
					
工作 活动 产出 完成 及时 性	工作 活动 产出 完成 及时 性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 得满分, 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项目 完成 率	项目 完成 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 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 活动” 效果 (35)	经济 效益	根据 具体 工作 活动 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 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 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受益 群体 满意 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 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7
合计			100			97

备注：如某项工作活动项下不涉及某个二级指标时，评价时请将该指标分值合理分摊到相应一级指标下的其他二级指标项下。

(2) 2021 年专项公用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专项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5.53 万元，执行数为 245.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为人民群众安全出行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是通过补充道路交通管理力量，完善道路交通管理工作，提高市道路交通管理水平。有效减少各类道路交通违法和交通事故，构建和谐社会，促进社会稳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率实现百分百，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资金使用率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大队也将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考核，保障绩效评价工作有效开展。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杜占旺	联系电话	03195181983
财务负责人	孟志涛	联系电话	03195188100
单位地址	河北省南宫市凤凰南路 163 号		
工作活动 (项目)起 止时间	计划开始：2021 年 01 月	计划完成：2021 年 12 月	
	实际开始：2021 年 01 月	实际完成：2021 年 12 月	
-、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 (万元)	本年度资金 (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到达项目单 位)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单位支 出)	结余金额 (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245.53	245.53	245.53	0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 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为人民群众安全出行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确 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完成	
	年度目标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率实现百分百。	完成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geq 95%	完成
		质量指标	交通肇事逃逸案件侦破率 \geq 5%	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金额 \leq 2455273 元	完成
		时效指标	交通事故处置及时性 (24 小时内)	完成
	效果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率较上年下降 \geq 5%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补充道路交通管理力量，完善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提高市道路交通管理水平。	完成
		环境效益 指标	保障本市道路畅通， 出行安全， 拥堵率比上年同期 减少 \geq 5%	完成
		可持续发 展效益指 标	维护社会稳定， 巩固和谐社会成果。	完成

三、南宮市市级单位(单位)工作活动绩效评价共性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	----------	----------	----	------	------	----

“工作活动”设置 (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 3 分。	3
		单位职责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 3 分。	3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 1 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 2 分。	3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 1 分；绩效目标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 1 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 1 分。	3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 2 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 1 分。	3
“工作活动”管理 (25)	财务管理规范性	资金拨付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 10%，到位率小于等于 90%得 0 分	4
		资金支出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 25%，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 3 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规定的，得 4 分。	7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 3 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 3 分。	5

		过程控制有效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4
“工作活动”产出(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一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得分。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完成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产出一质量达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得分。达标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达标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达标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达标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质量达标率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	经济效益	根据具体工作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35)	社会效益	活动 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7
合计			100			96

备注：如某项工作活动项下不涉及某个二级指标时，评价时请将该指标分值合理分摊到相应一级指标下的其他二级指标项下。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1.81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9.54 万元，增长 18.25%。主要原因是电费、取暖费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

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2 辆，比上年增加 2 辆，主要是 2021 年购置 2 辆执法执勤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 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 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 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 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 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 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 (如船舶、飞机等) 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 (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 经费形式： 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